



大会

Distr.: General
25 September 2001
Chinese
Original: Arabic/Russian

第五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9 (b)

人权问题：人权问题：人权问题，
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人权与单方面胁迫性措施

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目录

章次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	2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2-50	2
阿塞拜疆共和国	2-44	2
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	45-50	3

一. 导言

1. 本增编是按照大会 2001 年 3 月 13 日第 55/110 号决议的要求提出的。根据该决议第 8 段的要求，秘书长于 2001 年 5 月 4 日向各会员国发出普通照会，请它们提出与这个主题有关的信息。会员国的答复都收编在秘书长的报告《人权与单方面胁迫性措施》(A/56/207) 中。自 2001 年 8 月 22 日以来，还收到了阿塞拜疆共和国和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的答复，其摘要如下。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阿塞拜疆共和国

[原件：俄文]

[2001 年 8 月 3 日]

2. 阿塞拜疆于 1991 年 10 月再次取得独立，并于 1992 年 3 月成为联合国的会员国，一直努力融入国际社会。今天它正在有系统地进行改革，以期在国内适用公认的法治国家的原则和标准，建立新的民主机制，保护人权。

3. 在今天的多极世界里，全世界都应当承认和明白包括发展权这项核心权利的人权是团结人民和社会的力量。

4. 由于亚美尼亚共和国继续不断地对阿塞拜疆共和国进行武装侵略，亚美尼亚武装部队已经占领了阿塞拜疆 20% 以上的领土，造成数十万家庭无家可归。超过 100 万名亚美尼亚难民和曾被亚美尼亚武装部队占领的阿塞拜疆领土的流离失所人士已在阿塞拜疆各地 58 个县、镇住下来。由于亚美尼亚的侵略，阿塞拜疆在精神和物质上都遭受了巨大的伤害，无数的阿塞拜疆人被剥夺了人权。

5. 由于这场经济危机，大多数人失去了工作和其他收入来源，从而造成了社会上的淡漠气氛。人们对繁荣失去希望。从计划经济过渡到市场经济动摇了大家所认知的诚实生活。失业和动乱导致了罪案上升。

6. 一直到 1993 年海达尔·阿利耶夫应人民的要求复职担任总统才取得了休战和停火。

7. 他所推行的热爱和平的政策使我国的领土避免了被进一步占领，拯救了数千计的人们，从而保护了他们的基本人权-生命权和未来的发展。

8. 阿塞拜疆共和国于 1995 年 11 月 12 日举行了全国性公民投票，通过了国家宪法，这是阿塞拜疆社会发展和尊重公民的权利和自由的另一个转折点。

9. 国家宪法宣布每个人从出生开始就享有不容侵犯、不可废除和不可剥夺的权利和自由。

10. 此外，国家当局的主要目标是保护每个个人的权利和自由，不论种族、国籍、宗教、语言、性别、出身、主张、政治或社会关系或其他因素为何。

11. 怎样在民主制度急剧变化的阿塞拜疆保护人权的问题已反映在法律和法规中。

12. 总统于 1998 年 2 月 22 日颁发的关于保障人权和自由以及公民的权利及自由的措施的法令为加快发展民主及使阿塞拜疆融入国际社会作好准备。

13. 该法令说明了概念和基本原则，并为保护人权的各项工作制订优先秩序。它为审议这些问题规定了全面性的、全国一致的方针办法。

14. 1998 年 6 月 18 日的总统命令核可了国家人权保护方案。

15. 阿塞拜疆科学院成立了人权研究所，从事与人权和自由有关的问题，并加深法律知识。

16. 阿塞拜疆采取了一项重要的人权措施设立监测员或人权专员制度。在国际机构的协助下起草的关于任命监察员的宪法法案已在议会中通过了三读，在完成有关的立法程序之后将会成为法律。

17. 如上所述，阿塞拜疆宪法保障人人皆有的生命权利，并宣布夺取人的生命是非法的。在这点上，废除死刑是迈向保护人权的一个重要步骤。

18. 阿塞拜疆共和国总统海达尔·阿利耶夫于 1998 年 1 月 22 日宣布废除死刑，展示了他对正义、自由和人道等理念的信心。1998 年 2 月 10 日的一项法令废除了死刑。

19. 阿塞拜疆采取的其他重要的人权措施包括于 1995 年 5 月在总统的建议下恢复了总统赦免权和设立了一个向总统负责的赦免委员会。

20. 阿塞拜疆通过了若干重大的规约，以确保宪法保障的人权和自由能够成功地和有效地发展。

21. 阿塞拜疆认为大众传媒是实行民主的一项工具，因此正在采取必要措施以确保其设立、运作和发展不受阻碍。

22. 讲话和写作的自由、公民在媒体上表达意见和看法的权利、他们取得和散播信息的权利等都反映在新的传媒法里。

23. 阿塞拜疆境内现在有超过 500 家媒体机构，包括报纸、杂志、电视台和新闻社。

24. 今天在阿塞拜疆境内的数百家报纸和杂志、几十家无线电台和电视台以及众多的新闻社大多数是私人机构、个人、政治组织或自愿组织所拥有的。

25. 阿塞拜疆为大众传媒创造了条件，让他们表达任何思想或揭露不涉官方机密的任何事实。为此，总统考虑到独立的大众传媒的发展和保障思想、言论和信息自由对国家的重要性，于 1998 年 8 月 6 日签署了关于保障阿塞拜疆共和国的思想、言论和信息自由的进一步措施的法令。该法令废除了审查制度。

26. 目前的宪法有很大的篇幅是关乎阿塞拜疆公民的一系列政治权利和自由。1998 年 10 月 11 日举行的总统选举再次展示了独立的阿塞拜疆的发展所走的民主道路。在竞选期间，人们可以充分地行使思想、言论、集会等各项自由以及其他人权和自由。

27. 阿塞拜疆发生的民主变化带来了 1991 年的国家独立。这些变化证明了需要建立各种组织，需要为它们的发展创造条件。现在存在的自愿组织都是按照宪

法、政党法、自愿组织法、工会法和阿塞拜疆共和国其他法规而成立及运作的。目前阿塞拜疆登记在册的有 38 个政党。因此，阿塞拜疆已经建立了真正的多党制，并且运作良好。

28. 现在已登记的非政府组织超过 1 300 个，它们分别从事妇女、儿童、青年、人权、国际事务、慈善工作、体育、医药、环境事务、文化、教育、科学和技术、工会等等事务。他们还可以不受干扰地运作，它们也可以用大众传媒，可以组织各种活动，不受限制。

29. 阿塞拜疆感到自豪的是，他们的国家有超过 30 个非政府组织从事人权保护工作。

30. 现在已在阿塞拜疆设置了一个联合国国家人权协调员，并建立了人权资源中心，以支持各人权机构的工作。

31. 为了发展工会运动，已创造了所有必要的条件。企业、组织和机构的工作人员以及各种专业人员的代表都有权有机会组织工会。阿塞拜疆境内的 40 多个工会的存在证明了这一点。

32. 阿塞拜疆宪法尊崇男女平等权利，为他们能够积极参与民主的建国过程建立了法律架构。阿塞拜疆大约有 20 个妇女非政府组织，它们的工作重点为：保护妇女权利；为帮助妇女在市场中发展企业提供实际的援助；保护家庭、妇女健康和儿童；让妇女参与社会和政治生活以及向难民、儿童之家、残疾残疾人土和在卡拉巴赫战争中死亡者的家人提供援助。

33. 为了加强国家有关妇女的政策，总统于 1998 年 1 月 14 日颁发法令成立妇女问题国家委员会，并指示内阁制订适当的条文来促进妇女在国家的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生活中的地位。

34. 2000 年 3 月，总统签署了关于在阿塞拜疆共和国执行提高妇女地位的政策法令。这项法令为增强妇女在国家和公共行政方面的作用定下了指导方针。

35. 目前阿塞拜疆境内有超过 300 家宗教组织，分别代表伊斯兰、俄罗斯东正教、格鲁吉亚东正教、摩洛

肯基督教徒、基督复临派的新教徒、犹太教、德国路德教会、(德国)新使徒教教徒、“Quickening Grace”新教徒、国际克利须那意识协会、巴哈派教徒等等。

36. 阿塞拜疆宪法尊崇独立世俗国家的各项原则、国际法律准则，尊重人权。根据国际原则，所有居住在阿塞拜疆的公民的人身不可侵犯性以及他们的权利和自由的不可侵犯性都得到保障。

37. 关于国家独立的紧急法律宣布“阿塞拜疆共和国所有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宣布阿塞拜疆共和国作为世界人权宣言、赫尔辛基最后文件和其他世界公认的国际法律文书的缔约国保证其中所载的各种公民权利和自由都不受阻碍地执行，而不论公民的性别、种族、民族、宗教、社会地位、政治观点等等为何。

38. 阿塞拜疆宪法第二节根据国际法律准则的要求把阿塞拜疆公民不论其语言、宗教、种族和政治观点为何都拥有的自由和义务写进了法律。此外，阿塞拜疆最高苏维埃在 1991 年 8 月 19 日通过的关于恢复阿塞拜疆共和国民族独立的宣言规定，不论种族或信仰为何的所有阿塞拜疆公民根据国际文书享有的所有权利和基本自由都得到保障。1992 年 9 月 1 日发布的一项总统法令规定国家要提供援助，保护少数民族、人数少的民族和各族裔群体的权利和自由，并发展他们的语言和文化。

39. 今年来已制订和执行了若干重要的措施来加强对人民特别是低收入家庭的社会权利的保护，并采取重要的步骤来改善人民的生活条件以及残疾人士、失去支助的家庭、shuhada 家庭和领取退休金人士的生活条件。

40. 阿塞拜疆已经通过了大约 30 个规约和超过 30 项总统法令和命令，其内容都是关于加强保护人民的社会权利的。它们特别重视人民特别是贫困人士、难民、被强迫流离失所人士和残疾人士等的就业安置。

41. 目前正在有系统地实施的预防残废和残疾人士复健国家方案刻划了国家战略，以帮助残疾人士恢复

健康和融入社会以及获得就业和教育，以及保护他们的社会权利。

42. 正如前面所指出的，今天阿塞拜疆所面临的主要问题之一是国内存在着难民和暂时流离失所的人士。

43. 目前正在采取具体措施来改善难民和被强迫流离失所人士的处境。根据 1998 年 7 月 1 日关于制订国家方案来解决难民和被强迫流离失所人士问题的国家方案，已成立了一个国家委员会。1998 年 9 月 17 日的总统命令核可了该方案。总统法令还成立了一个国际人道主义和技术援助国家委员会。

44. 难民和流离失所人士的法律地位受 1992 年难民和流离失所人士(地位)法管制。难民和流离失所人士的归化入籍问题曾被许多著名的法律专家提出过，1998 年 10 月通过的公民法解决了这些问题。该公民法赋予在 1988 年 1 月至 1992 年期间到阿塞拜疆的难民公民权，这些人享有阿塞拜疆公民的一切权利。

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

[原件：阿拉伯文]

[2001 年 8 月 13 日]

45.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政府认为，国际社会屡次谴责了单方面的强迫性措施，因为它们对人们享受基本人权特别是能够有健康和温饱的生活水平的权利会产生灾难性的后果。

46. 它认为这个问题具有无可争议的重要性，这一点已经在世界人权会议的最后文件中得到了强调。这份文件要求各国避免采取不符合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任何单方面措施，假如这些措施为各国之间的贸易关系制造障碍以及阻碍了世界人权宣言和其他有关的国际文书所规定的人权获得全面实施。

47.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政府进一步重申这个问题的重要性也在其他国际论坛上获得了强调。大会一贯严重关切若干国家所颁的立法的适用范围超越了本国疆界，从而侵犯了其他国家的主权。大会已强调指出，颁布这种立法破坏了联合国宪章的崇高原则以及

国际法的其他规则，指出这种措施必然会故意侵犯其他国家的主权，构成了对这些国家的内政的公然干预。

48. 这些立场清楚地显示了国际社会是怎样反对单方面的强迫性措施的。不过，尽管国际社会明确地反对，但是这种措施现在仍然适用到无数的国家，因此有需要针对这个现象发起更为有力的国际运动，不要再让其阻碍人们有效地享受人权和基本自由。因此，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衷心欢迎大会于 2000 年 12 月 4 日通过第 55/110 号决议，因为它从 1982 年以来受害于这些措施的国家之一。当时美利坚合众国总统颁布了一项法令，作出了单方面的惩罚措施，剥夺了利比亚学生和利比亚机构从先进技术受益的机会，使它们不能够有效地享受人权。把美国银行中的利比亚财产冻结，也剥夺了利比亚人民要用来提高生活水平的资源。

49. 人所共知，世界上大多数国家谴责美国对利比亚采取的这些强迫性措施。这些谴责见诸于各区域和国际组织所通过的决议和宣言中。不过，美利坚合众国完全不顾国际社会的意志，它的国会于 1996 年通过了一项臭名昭著的决定，向在利比亚进行有可能提高

利比亚开发其石油资源的能力的财务投资的其他国家的国民和公司施加惩罚。它的这个态度在 2001 年 6 月 22 日美国众议院外交关系委员会通过另一项决定之后更为显著。该项决定把该项立法法令的试用期再延长五年，再次清楚地显示美国是准备怎样藐视国际社会的意志-许多独立主权国家组所表示的意志，藐视国际社会绝大多数成员在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通过的第 55/6 号决议所提出的要求。大会的该项决议对单方面的强制性措施所造成的不良后果深表关切，因为此种措施违反国际法的公认原则，也要求撤消单方面的治外法权法，因为它向其他国家的公司和国民施加了强制性措施。

50. 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认为此一长期性的挑战，即把单方面的强制性措施强加于人，使国际社会有必要采取紧急的和有效的措施来充分实行大会和人权委员会要求停止单方面的强制性做法的决议-因为这些做法阻碍了国家间贸易关系的发展和扩大，阻碍了世界人权宣言和其他有关的国际文书所尊崇的权利，特别是个人和民族发展、进步和繁荣的权利得到充分的实现。